

臺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第 16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 14 樓法制處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楊主任委員璿圓 紀錄：黃琺妮

四、出席委員：黃正彥 黃俊杰 王毓正 李孟哲
廖欽福 陳琪苗 吳幸怡 蘇烱峯
辜仲明

備註：報告案、討論案第 1 案至第 27 案、第 29 案到第 43 案，主任委員因公務請假，實到委員 9 名，推舉黃俊杰委員代主席職務；討論案其餘案件，實到委員 10 名，由主任委員續行主持。

五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通過。

六、訴願案件審議事項：

(一)報告事項

第 1 案：黃○○因違反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事件提起訴願一案，因訴願人以書面請求撤回訴願，本府業依訴願法第 60 條前段規定，以 113 年 2 月 2 日府法濟字 1130229721 號函復訴願人在案，謹報請鑒察。

決議：備查。

第 2 案：黃○○因違反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事件提起訴願一案，因訴願人以書面請求撤回訴願，本府業依訴願法第 60 條前段規定，以 113 年 2 月 2 日府法濟字 1130229597 號函復訴願人在案，謹報請鑒察。

決議：備查。

第 3 案：徐葉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提起訴願一案，因訴願人以書面請求撤回訴願，本府業依訴願法第 60 條前段規定，以 113 年 1 月 30 日府法濟字 1130209456 號函復訴願人在案，謹報請鑒察。

決 議：備查。

第 4 案：謝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提起訴願一案，因訴願人以書面請求撤回訴願，本府業依訴願法第 60 條前段規定，以 113 年 1 月 29 日府法濟字 1130200901 號函復訴願人在案，謹報請鑒察。

決 議：備查。

(二)討論事項

第 1 案：審議吳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2 案：審議李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3 案：審議盧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4 案：審議戴○○、戴○○、戴○○、戴○○、許○○、戴○○、許○○因違反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

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5 案： 審議呂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 案： 審議郭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7 案： 審議黃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8 案： 審議吳謝○○、李謝○○、唐謝○○、謝○○、謝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9 案： 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噪音管制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0 案： 審議蔡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1 案： 審議蔡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

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2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3 案：審議洪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4 案：審議李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5 案：審議蘇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6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7 案：審議薛○○因違反停車場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8 案：審議黃○○因違反營養師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19 案：審議劉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20 案： 審議陳○、陳○因契稅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21 案： 審議黃○○因房屋稅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22 案： 審議林○○因房屋稅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 112 年 12 月 8 日府法濟字第 1121578540 號訴願決定書，申請再審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再審不受理。

第 23 案： 審議蔡○○因地價稅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24 案： 審議王○○因地價稅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25 案： 審議孫○○因違反洗錢防制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2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第 26 案： 審議陳○○因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12 年 10 月 11 日南市警一偵字第 1120619800 號處分書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27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28 案：審議王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1. 訴願駁回。
2. 決定書文字修正。

第 29 案：審議○○部○○○○署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0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31 案：審議史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2 案：審議蔡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3 案：審議黃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4 案：審議吳○○因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5 案：審議陽○○因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事件，不服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36 案：審議施○○即○○○商號因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7 案：審議葉○○即○○茶行因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8 案：審議徐○○因違反醫療器材管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39 案：審議郭○○因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40 案：審議羅○○因違反呼吸治療師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41 案：審議吳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1. 訴願駁回。
2. 決定書文字修正。

備註：本件經依申請通知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，並經原處分機關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代表列席說明。

第 42 案：審議徐林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43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44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45 案：審議陳○○、王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王○○部分，訴願不受理；陳○○部分，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2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第 46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47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註：本件係不服原處分機關 112 年 9 月 12 日環事廢裁字第 112093312 號裁處書。

第 48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1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備註：本件係不服原處分機關 112 年 9 月 12 日環事廢裁字第 112093314 號裁處書。

第 49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、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及薛○○、劉○○、傅○○、孫○○、林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50 案：審議胡○○、胡○○、胡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51 案：審議董○○、董○○、董○○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52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噪音管制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53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事

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2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第 54 案：審議梁○○因違反臺南市環境清潔自治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55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區域計畫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本件係不服原處分機關 112 年 10 月 3 日南市地用字第 1121270511 號處分書。

第 56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區域計畫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本件係不服原處分機關 112 年 10 月 3 日南市地用字第 1121269727 號處分書。

第 57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違反區域計畫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本件係不服原處分機關 112 年 10 月 3 日南市地用字第 1121268213 號處分書。

第 58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下次再為審議。

第 59 案：審議臺南市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重劃會

因調整重劃範圍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12 年 10 月 18 日南市地劃字第 1121364768 號書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0 案：審議楊○○因土地登記罰鍰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新化地政事務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61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因土地變更編定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62 案：審議劉○○因違反消防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63 案：審議顏○○因交通事故鑑定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12 年 11 月 14 日南市交智安字第 1121487340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4 案：審議鄺○○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12 年 5 月 5 日南市交裁字第 1120589982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5 案：審議詹○○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12 年 11 月 22 日南市交裁字第 1121517433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6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都市計畫法事件，不

服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12 年 8 月 3 日南市都管字第 1120994858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67 案：審議蘇○○因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黃委員俊杰自行迴避本案之審理。

第 68 案：審議何○○因教師考核事件，不服臺南市立○○國民中學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黃委員俊杰自行迴避本案之審理。

第 69 案：審議蔡○○因申誠事件，不服臺南市○○區○○國民小學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備 註：黃委員俊杰自行迴避本案之審理。

第 70 案：審議謝○○因申請閱覽卷宗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112 年 11 月 6 日南市警督字第 1120676400 號書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71 案：審議國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醫院因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2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第 72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因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不受理。

第 73 案： 審議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4 案： 審議机○○因勞動安全基金補助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5 案： 審議李○○因違反就業服務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6 案： 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就業服務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7 案： 審議蔡○○因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8 案： 審議○○商行因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79 案： 審議○○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第○區管理處因違反臺南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80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返還占用土地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112 年 10 月 17 日南市水雨字第 11213024774A 號公告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81 案：審議林○○因請求給付補償費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112 年 10 月 12 日南市水養字第 1121262369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82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股份有限公司因廢止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備登記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83 案：審議李○○、陳○○即○○工程行因違反工廠管理輔導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陳○○即○○工程行部分，訴願不受理；李○○部分，訴願駁回。

第 84 案：審議薛○○即○○帆布行、陳○○即○○工程行因工廠納管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陳○○即○○工程行部分，訴願不受理；薛○○即○○帆布行部分，訴願駁回。

第 85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申請特定工廠納管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86 案：審議陳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

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87 案： 審議李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88 案： 審議萬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原處分撤銷，由原處分機關於 2 個月內另為處分。

第 89 案： 審議蔡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 黃委員俊杰自行迴避本案之審理。

第 90 案： 審議黃○○因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備 註： 黃委員俊杰自行迴避本案之審理。

第 91 案： 審議施○○因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歸仁區公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92 案： 審議李○○因低收入戶事件，不服臺南市學甲區公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 訴願駁回。

第 93 案：審議陳○因戶籍登記事件，不服臺南市府南戶政事務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1. 訴願駁回。
2. 決定書文字修正。

第 94 案：審議○○○○○有限公司因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事件，不服臺南市將軍區公所對於人民依法申請之案件，應作為而不作為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原處分機關應於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 2 個月內作成處分。

第 95 案：審議吳○○因巷道爭議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112 年 10 月 25 日南市工養一字第 1121370837 號函及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112 年 10 月 26 日南關所建字第 1120789371 號函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

第 96 案：審議吳○○因申請急難紓困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新化區公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97 案：審議張○○因違反臺南市公園綠地管理自治條例事件，不服臺南市永康區公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駁回。

第 98 案：審議呂○○因殘障津貼事件，不服臺南市善化區公所所為之處分，提起訴願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訴願不受理。